

沈铁法院：司法服务对接中欧班列一线需求

本报讯 记者关月报道 9月16日,正值国家网络安全宣传周,沈阳铁路运输法院机关党总支专职副书记张鑫带领青年干警房可心、何逸宁,来到中欧班列(沈阳)集结中心建设运营有限公司。9时50分,二楼会议室内一场接地气、有温度的普法讲座准时开讲。

“铁路客运员陈某某利用职务权限,违规查询、出售他人高铁车次、座位、身份证件等出行信息,非法获利约19万元……”讲座开篇,房可心抛出铁路行业真实判例,瞬间吸引在场人员注意力,目光锁定电子显示屏。

围绕“守住网络红线,共筑清朗空间——数字时代全民网络法治科普”主题,房可心直指“网络属于法外之地”这一常见认知误区。她表示,互联网不是随心所欲的“自留地”,网络行为同样受到宪法、刑法、民法典、治安管理处罚法的约束。整场宣讲避开晦涩法条堆砌,聚焦言论边界、隐私保护、著作权保护三大网络红线,结合权威判例帮助职工分清网上行为的是非边界,引导大家安全、理性、守法上网。



来自沈阳铁路运输法院的青年干警在中欧班列(沈阳)集结中心的内贸作业区,向作业人员宣传省高级人民法院编制的《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企业法律风险防控手册》。

(受访单位供图)

网络普法结束后,何逸宁把话题延伸到日常家事,将婚姻家庭、相邻关系、物业费缴纳、小区公共收益归属等常见问题一一摆上台面,结合案例对多部法律重点条

款进行通俗解读。

宣讲话音刚落,会议室里掌声四起。“楼下住户家孩子要高考,中午不让装修,之前心里拿不准,这下彻底明白了。”“法

官,小区停车位已经售罄,停车困难,物业费能不能少交?”现场你问我答,气氛十分热烈。

11时,宣讲告一段落,普法脚步继续下沉生产一线。干警们走进内贸作业区,面向一线作业人员、货运司机、营业部工作人员,发放了由省高级人民法院编制的《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企业法律风险防控手册》。

记者观察到,午休时段,往来办事的职工途经一楼大厅,不少人停下脚步,驻足观看电子屏循环滚动的网络普法课件,还有人拿出手机拍下内容。

据悉,此次普法源于3个月前沈阳铁路运输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吴丹带队走访座谈,法院面对面收集了集结中心多个企业在安全生产、职工法治教育、权益保障方面的现实诉求。吴丹表示,本次活动既是对企业提出司法需求的即时响应,“零距离”送法入企,也同步宣传推广全省法院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相关工作,以加强法治宣传为抓手做实“抓前端、治未病”,为辽宁打造“营商环境最佳口碑省”作出更大贡献。

除隐患 防事故 保平安

葫芦岛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龙港大队有效化解各类道路风险

本报讯 8月下旬以来,葫芦岛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龙港大队紧扣“除隐患、防事故、保平安”目标,持续强化辖区道路交通管理,突出对摩电驾驶人不戴安全头盔、机动车司乘人员不系安全带、违法违停及超速行驶等道路交通违法行为的查处,通过上下联动从严整治各类交通乱象,增强群众文明出行意识,消除道路安全隐患,营造安全、有序、畅通的通行环境。

龙港大队聚焦“五严禁五严管五必须”工作要求,紧盯突出交通问题,认真排查人、车安全隐患,研判道路安全形势,大力开展专项攻坚行动,科学优化一线勤务模式、细化完善工作措施等举措,全面提高见警率、管事率和查处率,推动交通治理走深走实。

抓实重点车辆源头风险防控,针对辖区“两客一危一货”、校车、农村面包车等重点车辆车况及驾驶人资质可能存在的安全隐患开展风险排查。对隐患车辆责令停运整改,暂停不合格驾驶人从业资格,完善重点车辆和驾驶人管理档案,实行动态预警。联合交通运输、公路等部门,对辖区内国省道、县乡道路、农村公路、事故多发点段、急弯陡坡、临水临崖、桥梁隧道、平交路口等进行现场检查。重点检查标志标线是否清晰完整、安全防护设施是否齐全有效、路面是否存在坑槽裂缝、视距是否良好等。对排查发现的安全隐患建立台账,明确责任单位、限定整改时间、严格整改措施,全程跟踪督办直至销号。

路面执法紧盯酒驾醉驾、“三超一疲劳”、违法停车等违法行为,特别是对面包车超员、拼装,货车超载、非法载人等高危违法行为实行逢疑必查。对严重违法行为依法从严追责,公开曝光典型案例,实现查处一起、警示一片的效果。

结合开学季、秋收季交通安全特点,龙港大队依托微信群、村屯宣传栏、农村大喇叭等载体广泛开展交通安全普法宣传,引导群众自觉抵制交通违法,争做交通法规的遵守者和宣传员。通过群防群控综合施策,有效化解各类道路风险,持续推动辖区道路交通安全环境更优化、更安全、更畅通。

梁艳蕊 本报记者 郑子超

携手聚合力 普法惠企迎双节

本报讯 中秋、国庆双节临近,为进一步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筑牢辖区企业法治经营和金融安全双重防线,近日,盘锦市大洼区司法局清水司法所联合盘锦银行大洼支行深入辖区企业,开展司银联合节前普法暨金融安全专题宣传活动。活动打破单一普法模式局限,把法律知识与金融风险防范有机融合,为企业送上实用的法治金融“安全礼包”。

活动中,司法所工作人员紧扣企业生产经营实际,聚焦合同签订履行、劳动用工管理、债权债务处置、矛盾纠纷化解等高频风险领域,结合本地涉企典型案例,以案释法,宣讲民法典、安全生产法相关法律法规,剖析企业经营过程中容易忽视的法律隐患,引导企业负责人和职工强化合规经营意识,学会运用法律手段化解劳资争议、债务纠纷,提升企业风险防范和矛盾化解能力。现场设置互动答疑环节,企业管理人员及职工围绕劳资纠纷、合同维权、信贷征信等问题现场咨询,司法所工作人员与银行业务骨干耐心解答,切实把法治与金融知识送到企业一线。

此次联动宣传,有效补齐企业法律、金融风险防范知识短板,进一步增强企业依法经营、安全经营的思想意识。下一步,大洼区司法局清水司法所将持续深化与金融机构协作,紧盯重要时间节点开展精准惠企普法,延伸法律服务触角,为辖区企业平稳健康发展保驾护航。

马海月 本报记者 孙硕辰

本报法律顾问

北京大成(沈阳)律师事务所

郭挺睿律师 张砚律师

辽宁一雷律师事务所

王蕾律师团队